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eport
LEEPORT (HOLDINGS) LIMITED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業績公佈**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本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表現

銷售

包括中國在內，全球經濟於二零一三年仍然疲弱，而本集團業務表現亦不可避免地受到影響。二零一三年機床市場疲弱反映了該情況。中國於二零一三年進口價值101億美元之機床，較二零一二年137億美元減少26.3%。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之銷售額達745,599,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930,630,000港元減少19.9%。

然而，儘管銷售量減少，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之毛利達137,964,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135,549,000港元增加1.8%。二零一三年之毛利率為18.5%，而二零一二年為14.6%。若干業務分部成功出售部分滯銷存貨。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之整體庫存撥備為2,077,000港元，遠低於二零一二年庫存撥備7,78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弱日元亦促使若干業務分部毛利率改善。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於二零一三年為20,528,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22,907,000港元減少10.4%。

二零一三年之服務收入為9,461,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為10,02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之佣金收入為1,141,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為5,130,000港元。佣金收入乃就若干客戶直接向供應商訂購貨物而向供應商收取之收入。

來自聯營公司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之管理費收入於二零一三年為1,947,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為5,097,000港元。該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建立其自身行政部門，減少依賴力豐提供之行政管理服務。

本集團其中一處倉庫租賃予外部，並於二零一三年獲得租金收入984,000港元。該項物業亦於二零一三年底亦錄得公允價值收益3,211,000港元。

經營開支

二零一三年之銷售及分銷成本為33,044,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之32,515,000港元增加1.6%。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產生更高展覽費用，乃由於參加若干展覽，包括北京中國國際機床展覽會，該展覽會為每兩年舉行一次之中國最大及最重要之機床展覽。

二零一三年之行政費用為131,019,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136,198,000港元減少3.8%。二零一三年年中後完成重組計劃節省了員工成本。二零一三年之專業費亦低於二零一二年（該費用於二零一二年較高，乃由於本集團收購聯營公司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

兩間聯營公司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及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之業務業績於二零一三年令人鼓舞。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於二零一三年為成功之一年，因其擁有為測量儀器市場領導者之優勢及其產品極具競爭力。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為本集團業績貢獻9,887,000港元純利。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之業務於二零一三年在德國及美國市場表現良好，為本集團業績貢獻3,308,000港元純利。新成立聯營公司「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正在建設階段，本集團產生應佔虧損287,000港元。

扣除利息收入之融資成本於二零一三年為2,518,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3,232,000港元減少22.1%。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於二零一三年稍高，乃由於更多存款存放於銀行。貸款予聯營公司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之利息收入於二零一三年亦高於二零一二年，乃由於該貸款僅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6,493,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15,134,000港元下降57.1%。

於二零一三年，除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所得稅開支前之營運虧損為5,571,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營運虧損為10,25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大幅改善，主要由於本年度毛利增加及行政費用減少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出售其於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之股權予Mitutoyo Corporation亦獲得收益19,850,000港元。除該因素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除稅後溢利為6,493,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稅後虧損為5,267,000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為2.93港仙，而二零一二年為6.83港仙。

股息

概無派付二零一三年之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合共3,32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3.5港仙，合共7,768,000港元)。該建議有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大會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待股東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或之前以股息單方式派付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額	2	745,599	930,630
銷貨成本	4	(607,635)	(795,081)
毛利		137,964	135,549
其他收入及收益 — 淨額	3	20,528	22,907
銷售及分銷成本	4	(33,044)	(32,515)
行政費用	4	(131,019)	(136,198)
經營虧損		(5,571)	(10,257)
融資收入		2,845	2,109
融資支出		(5,363)	(5,341)
融資支出 — 淨額		(2,518)	(3,23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0 (a)	12,908	6,50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	—	2,869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819	(4,117)
所得稅抵免／(支出)	6	1,674	(1,150)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6,493	(5,267)
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20,963
本年度溢利		6,493	15,696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493	15,134
非控股權益		—	562
		6,493	15,696

綜合收益表 (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493	(5,26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20,401
		<u>6,493</u>	<u>15,134</u>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 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93 港仙	(2.37) 港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9.20 港仙
		<u>2.93 港仙</u>	<u>6.83 港仙</u>
股息	7	<u>3,329</u>	<u>7,768</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6,493	15,696
其他全面收益		
<u>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兌換差額	(43,048)	(21,949)
<u>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重估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26,646	36,498
遞延稅項變動	1,209	(8,3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720	2,652
貨幣兌換差額	2,376	64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9,402)	—
	<u>21,549</u>	<u>31,496</u>
本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21,499)</u>	<u>9,547</u>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計	<u>(15,006)</u>	<u>25,243</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006)	25,179
非控股權益	—	64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計	<u>(15,006)</u>	<u>25,24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計：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5,006)	6,772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18,407
	<u>(15,006)</u>	<u>25,179</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433	225,134
租賃土地		9,359	6,856
投資物業	9	37,700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0(a)	69,205	62,182
聯營公司貸款	10(b)	32,148	30,80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705	—
		<u>328,550</u>	<u>324,977</u>
流動資產			
存貨		65,761	93,39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15,616	169,21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0,336	49,012
持作出售金融資產		17,242	16,522
衍生金融工具	12	105	25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764	2,567
可收回稅項		311	260
限制銀行存款		139,030	129,8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509	41,590
		<u>421,674</u>	<u>502,678</u>
資產總值		<u><u>750,224</u></u>	<u><u>827,655</u></u>
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22,193	22,193
其他儲備	13	173,973	199,991
保留盈利	13		
— 建議末期股息		3,329	7,768
— 其他		141,267	133,233
		<u>340,762</u>	<u>363,185</u>
股權總值		<u><u>340,762</u></u>	<u><u>363,185</u></u>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188	25,66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	103,033	135,12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62,016	76,243
衍生金融工具	12	290	1,315
借貸	15	221,935	226,126
		<u>387,274</u>	<u>438,808</u>
負債總額		<u>409,462</u>	<u>464,470</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750,224</u>	<u>827,655</u>
流動資產淨值		<u>34,400</u>	<u>63,87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62,950</u>	<u>388,847</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透過對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香港土地及樓宇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以下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採納。採納該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目前與本集團無關及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以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資產及負債抵銷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就可收回金額披露之資產減值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更替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7號(修訂本)	有關投資實體綜合入賬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 性披露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採納上述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之影響，並預計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審閱用作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董事會按地區劃分業務。管理層按地區檢討位於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的表現。

本集團在三個主要地區(即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主要為新加坡、馬來西亞及印尼))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安裝及提供有關售後服務。就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中國不包括香港、中華民國(「台灣」)及澳門。

董事會根據分類業績、資產總值及資本開支總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以地區分類之銷售額乃按客戶所在之國家釐定。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銷售額	<u>565,467</u>	<u>128,151</u>	<u>51,981</u>	<u>745,599</u>
分類業績	<u>(3,341)</u>	<u>(435)</u>	<u>(1,795)</u>	<u>(5,571)</u>
融資支出—淨額				(2,51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12,90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819
所得稅抵免				<u>1,674</u>
本年度溢利				<u>6,493</u>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銷售額	650,684	188,152	91,794	930,630
分類業績	(8,185)	(1,845)	(227)	(10,257)
融資開支 — 淨額				(3,23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86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503
除所得稅前虧損				(4,117)
所得稅開支				(1,150)
持續經營業務本年度虧損				(5,267)
已終止經營業務本年度溢利				20,963
本年度溢利				15,696

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中國	212,441	306,387
香港	431,822	412,472
其他國家	105,961	108,796
	<u>750,224</u>	<u>827,655</u>

資產總值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附註：

(a) 其他國家包括台灣、新加坡、澳門、印度尼西亞及馬來西亞。

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存貨、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經營現金及限制銀行存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中國	3,648	3,319
香港	607	2,238
	<u>4,255</u>	<u>5,557</u>

資本開支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外部客戶之銷售額業績及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流動資產總值全部位於其他國家。

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衍生工具－遠期合約：		
－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872	(602)
投資收入／(虧損)	872	(602)
租金收入	1,056	27
服務收入	9,461	10,028
佣金收入	1,141	5,130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調整收益淨額	3,211	—
其他收入	2,840	3,227
來自聯營公司之管理費收入	1,947	5,097
	<u>20,528</u>	<u>22,907</u>

4.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內所包括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2,426	2,559
售出存貨成本	600,925	780,5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092	11,807
租賃土地攤銷	232	223
經營租賃租金	4,361	4,553
滯銷存貨撥備	2,077	7,78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淨額	1,256	882
匯兌收益	(6,056)	(10,92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81,131	83,794
其他開支	74,254	82,587
	<u>771,698</u>	<u>963,794</u>

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於二零一二年，附屬公司力豐工具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按2,900,000港元之代價出售，溢利為2,869,000港元。

6. 所得稅(抵免)／支出

綜合收益表(抵免)／扣除之稅款指：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9	212
— 中國及海外稅項	617	2,97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5)	(883)
遞延所得稅	(2,265)	(1,157)
	<u>(1,674)</u>	<u>1,150</u>

香港利得稅已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稅率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二年：25%)之稅率計提撥備，並附帶若干優惠條文。

新加坡企業稅已就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二零一二年：17%)之稅率計提撥備。

其他海外溢利之稅項已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並無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零港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1.5港仙(二零一二年：3.5港仙)。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上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一二年：零港仙)	—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二年：3.5港仙)	<u>3,329</u>	<u>7,768</u>
	<u>3,329</u>	<u>7,768</u>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已派付及建議派發之股息總額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於綜合收益表披露。

8.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千港元)	6,493	(5,2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溢利(千港元)	<u>—</u>	<u>20,401</u>
	<u>6,493</u>	<u>15,134</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221,934</u>	<u>221,69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93	(2.3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u>—</u>	<u>9.20</u>
	<u>2.93</u>	<u>6.83</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通過調整流通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假設所有可能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已經轉換而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為唯一可能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由於轉換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產生之所有潛在普通股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具反攤薄影響，故購股權概無潛在攤薄影響。

9. 投資物業

年內，一項物業租出並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租賃收入 984,000 港元乃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附註3)。

按公允價值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	—	—
轉自業主自用物業	34,489	—
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淨額	3,21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終結餘	<u>37,700</u>	<u>—</u>

10(a).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動如下：

按公允價值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2,182	—
確認 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 (「MLMC」) 之投資成本	—	40,000
確認 Prima Power Suzhou Co., Ltd 之投資成本	4,399	—
投資於 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 (「OPS」)	—	15,679
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12,908	6,503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9,402)	—
應佔聯營公司股息	(88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69,205</u>	<u>62,182</u>

年內，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力豐機械有限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成立一間公司。Leepport Group 將以現金分四批投資人民幣 9,500,000 元(相當於約 12,000,000 港元)以獲得 19% 股權。

10(b). 聯營公司貸款

結餘指貸款予 OPS。貸款為無抵押、每年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4.5 厘計息，並將不會於本報告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貸款之賬面值為32,148,000港元。根據結餘可收回性評估，管理層認為無須計提減值撥備。

年內，自OPS收取之利息達1,46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83,000港元)。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到期日期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按公允價值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	69,148	98,648
1至3個月	30,582	42,869
4至6個月	8,900	16,940
7至12個月	4,630	7,198
12個月以上	9,355	9,306
	<u>122,615</u>	<u>174,961</u>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6,999)	(5,743)
	<u><u>115,616</u></u>	<u><u>169,218</u></u>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一般為30日。還款記錄良好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可享有較長還款期。

1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遠期匯率合約				
— 非對沖工具	<u>105</u>	<u>290</u>	<u>258</u>	<u>1,315</u>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平倉總額結算外幣遠期合約，以6,625,000港元買入626,000歐元；以1,008,000美元買入101,800,000日元；以13,987,000港元買入人民幣11,000,000元；以4,139,000美元買入3,000,000歐元(二零一二年：以14,049,000港元買入1,399,000歐元；以5,927,000港元買入62,750,000日元；以929,000美元買入73,700,000日元；以人民幣3,083,000元買入37,400,000日元；以2,095,000港元買入259,000澳元及以288,000港元買入23,000英鎊)。

1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22,193	199,991	141,001	363,185
全面收益				
本年度溢利	—	—	6,493	6,493
其他全面收益				
重估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	26,646	—	26,646
轉撥物業重估儲備至樓宇折舊保留盈利	—	(4,870)	4,870	—
遞延稅項變動	—	1,209	—	1,20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	720	—	720
貨幣兌換差額	—	(40,672)	—	(40,67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9,402)	—	(9,402)
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26,369)	4,870	(21,499)
全面虧損總額	—	(26,369)	11,363	(15,006)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本公司擁有人				
出資總額及應佔分派				
僱員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 所提供服務價值	—	351	—	351
二零一二年之相關已付股息	—	—	(7,768)	(7,768)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351	(7,768)	(7,41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22,193</u>	<u>173,973</u>	<u>144,596</u>	<u>340,762</u>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22,055	211,503	134,962	14,853	383,373
全面收益					
本年度溢利	–	–	15,134	562	15,696
其他全面收益					
重估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	36,498	–	–	36,498
轉撥物業重估儲備至樓宇折舊保留盈利	–	(4,138)	4,138	–	–
遞延稅項變動	–	(8,300)	–	–	(8,300)
持作出售金融資產	–	2,652	–	–	2,652
貨幣兌換差額	–	(20,805)	–	(498)	(21,303)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5,907	4,138	(498)	9,547
全面收益總額	–	5,907	19,272	64	25,243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本公司擁有人					
出資總額及應佔分派					
僱員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 所提供服務價值	–	34	–	–	34
–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138	708	–	–	846
出售附屬公司(導致失去控制權)	–	(17,821)	–	(15,057)	(32,878)
二零一一年之相關已付股息	–	–	(13,233)	–	(13,233)
本公司擁有人出資總額及應佔分派					
於附屬公司擁有權之變動	138	(17,079)	(13,233)	(15,057)	(45,231)
(未導致失去控制權)	–	(340)	–	140	(200)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38	(17,419)	(13,233)	(14,917)	(45,43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2,193	199,991	141,001	–	363,185

1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	87,991	123,949
1至3個月	12,365	5,186
4至6個月	184	3,564
7至12個月	611	1,738
12個月以上	1,882	687
	<u>103,033</u>	<u>135,124</u>

15. 借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		
銀行透支	65	—
信託收據貸款	71,818	75,853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銀行定期貸款	150,052	150,273
	<u>221,935</u>	<u>226,126</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331,01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29,880,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土地及樓宇、租賃土地、投資物業及限制銀行存款乃抵押以獲取本集團銀行融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

- (i) 為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為符合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
- (ii) 為確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為符合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上述第(i)及第(ii)分段所述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包括中國在內，全球經濟於二零一三年繼續疲弱，且與二零一二年相比並無重大改善。中國政府最新策略方向目的為改善經濟發展質量，而非量的擴張。本年度政府支出受到限制且投資具選擇性。全球經濟下滑亦影響中國出口。二零一三年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為7.7%，而二零一二年為7.8%。工業生產值於二零一三年增長7.6%，而二零一二年為7.9%。各項經濟指標顯示中國基本經濟狀況於二零一三年缺乏活力。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業務主要依賴蓬勃的汽車、手機製造、電子產品配件及通信設備行業。中國於二零一三年製造2,200萬輛汽車，較二零一二年增加14.7%。二零一三年之手機製造行業較二零一二年亦增長23.2%。然而，其他行業於二零一三年相對疲弱。

本集團於東南亞國家之業務表現亦不甚理想。該地區經濟受中國經濟減慢及歐洲及美國需求減少所影響。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的訂單價值為374,429,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396,436,000港元，由此顯示本集團業務仍缺乏上升動力。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月末未完成合約價值為214,714,000港元。

本集團聯營公司 (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 及 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 對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業績作出重大貢獻。憑借日本總部的鼎力支持，世界領先測量儀器製造商之附屬公司 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 於二零一三年在華南取得驕人業績。汽車及手機製造行業日益繁榮促使測量儀器業務取得成功。此外，由於德國經濟走強，與二零一二年相比，德國機床公司 OPS Ingersoll 於二零一三年亦取得良好業績。OPS Ingersoll 於美國市場銷量增加亦為二零一三年良好業績作出貢獻，然彼等於中國之銷售卻不盡人意。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扣除銀行透支後之現金結餘為 51,444,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590,000 港元)。本集團保持合理現金狀況水平。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結餘為 65,761,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399,000 港元)。本集團繼續嚴格控制採購訂單並加大力度出售滯銷庫存。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實現大幅減少存貨水平。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之存貨週轉天數為 40 日，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為 51 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為 115,616,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218,000 港元)。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為 57 日，亦處於合理水平。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結餘為 103,033,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124,000 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貸餘額為 221,935,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126,000 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 5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8%)。該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 807,359,000 港元，其中約 297,655,000 港元已動用，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由本集團所持賬面總值為 331,012,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9,880,000 港元) 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租賃土地、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夠滿足其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未來計劃及前景

就本集團業務而言，二零一四年仍將可能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歐洲及美國經濟形勢可能將僅緩慢改善。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將如過往兩年有可能停留在7%至8%之範圍內。中國政府實施之緊縮信貸控制措施繼續影響貸款市場之流動性。大部分中小企業繼續在投資中面臨財務資源緊張之問題。本集團業務將依賴來自具規模及信譽良好客戶之訂單。汽車及手機製造行業將繼續為本集團主要客戶分類。

本集團預期二零一四年之銷售較二零一三年將有所改善。各業務分部將加強銷售管理，以提高銷售團隊之生產力。繼續出售滯銷庫存預計將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作出貢獻。本集團將密切監控營運支出並提高營運效率。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參與成立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一間位於中國蘇州之新合資工廠，並成為股東之一。廠房由意大利公司Prima Industrie S.p.A.建立，此公司為世界領先鈹金加工機械製造商。

廠房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底開始投產。中國所製造機器將更具競爭力，並將增加Prima Power機械於中國之市場份額。力豐作為Prima Power產品於中國之獨家代理，將隨後增加其收入。另外集團預計與Prima Industrie S.p.A.之合作將進一步加強。

我們預計，於二零一四年，聯營公司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及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之業務業績將如二零一三年保持良好，並將對本集團業績作出重大貢獻。

儘管二零一四年全球經濟形勢仍不明朗，本集團正採取適當行動應對其面臨之挑戰。我們相信，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之業務業績將得到改善。

本集團將繼續推出更多新產品，並尋求機會與合適合作夥伴合資經營。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380名(二零一二年：476名)僱員，其中香港101名，中國大陸252名，亞洲其他辦事處27名。本集團就按個別僱員之職責、學歷、表現及年資為彼等設立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除基本薪金、強積金供款及職業退休金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計劃、教育津貼及酌情績效花紅。

股本

股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934,062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	<u>221,934</u>	<u>22,193</u>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批准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採納，以替代舊計劃。新計劃之詳情載於寄予股東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1,740,000 份購股權獲發出並按行使價每股 1.13 港元授予一名董事，即呂新榮博士。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 1.13 港元，而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為每股 1.108 港元。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前)之收市價為每股 1.13 港元。

本公司採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計算已授出購股權的價值。於二零一三年應用此模式的主要參數及對應該等已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列載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之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數目	1,740,000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港元)	1.13
行使價(港元)	1.13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	3年
年度波幅	34.70%
無風險利率	0.45%
股息支付率	3.47%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授出之購股權之行使期乃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根據購股權計劃，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完全歸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該等購股權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為35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4,000港元)。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及彼等有關行使價如下：

合資格參與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於年終
董事							
呂新榮博士(呂博士)	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0.96	260,000	-	(260,000)	-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	1.13	-	1,740,000	-	1,740,000
				260,000	1,740,000	(260,000)	1,740,000

年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注銷。

本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331,01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29,880,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土地及樓宇、租賃土地、投資物業及限制銀行存款以固定押記方式予以質押，以獲取本集團銀行融資。

資本開支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資本開支共4,25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557,000港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承擔736,000港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資本承擔7,07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同時，給予客戶擔保書之或然負債總額為24,15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381,000港元)。

匯率波動及相關對沖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及採購均以外幣為單位，須承受匯率風險。本集團將動用從其客戶所收取之外幣清償應付海外供應商之款項。倘任何重大款項未能悉數配對相抵，本集團將與其往來銀行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以將本集團之外匯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平倉總額結算外幣遠期合約，以6,625,000港元買入626,000歐元、以1,008,000美元買入101,800,000日元、以13,987,000港元買入人民幣11,000,000元、以4,139,000美元買入3,000,000歐元(二零一二年：以14,049,000港元買入1,399,000歐元、以5,927,000港元買入62,750,000日元、以929,000美元買入73,700,000日元、以人民幣3,083,000元買入37,400,000日元、以2,095,000港元買入259,000澳元及以288,000港元買入23,000英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除下文外，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 A.2.1 條

董事會認為，雖然李修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但本公司經由具備豐富經驗之人士組成之董事會運作及由董事會不時開會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之事宜，足以確保維持權責平衡。本公司因此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一職。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回顧年度內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栢基先生、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 先生及李大超博士組成，彼等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有關本集團本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之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符合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委聘保證準則所指之保證，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初步公佈並不作出保證。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舉行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公佈，並將相應地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更改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地址將由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更改為：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所有電話及傳真號碼將維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修良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修良先生、陳正煊先生及黃文信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呂新榮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柏基先生、NIMMO, Walter Gilbert Mearns 先生及李大超博士。

* 僅供識別